

唐山市丰南区教育局(通知)

丰教基字[2024]52 号



丰南区教育局

丰南区文广新局

关于举行 2024 年中小学生田径运动会的通知

各中心校、区直学校：

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强化五育并举，深入开展“阳光体育”活动，在全区学校培养体育优秀后备人才，进一步提高我区田径运动水平，经研究决定 4 月 29 日至 30 日，在丰南二中举行丰南区中小学生田径运动会。

现将竞赛规程印发给你们，望各单位注意安全、积极组织，按要求做好赛前各项准备工作，保障按时参赛。

(此页无正文)

附：1.竞赛规程

2.准赛证

丰南区教育局

丰南区文广新局

2024年4月9日

主题词：中小学生 田径运动会 通知

丰南区教育局办公室

二〇二四年四月九日印

(共印 20 份)

附 1.

2024 年中小学生田径运动会竞赛规程

一、主办：丰南区教育局

丰南区文广新局

二、承办：丰南二中

三、日期：2024 年 4 月 29 日、30 日。

四、地点：丰南二中田径场

五、参赛单位：

普通高中组(3 个队)

一中、二中、职教中心

初中组(19 个队)

西城学校、实验学校、银丰中学、唐坊中学、王兰庄学校、南孙庄中学、东田庄中学、宣庄中学、董各庄中学、黄各庄中学、西葛中学、柳树○中学、经安中学、尖字沽中学、丰南四中、大齐学校、钱营一中、大新庄中学、岔河中学

小学组(18 个队)

第一实验小学、实验小学东校区、西城学校(小学部)、胥各庄镇中心校、唐坊中心校、王兰庄中心校、南孙庄中心校、东田庄中心校、黄各庄中心校、西葛中心校、柳树○中心校、黑沿子中心校、

尖字沽中心校、小集中心校、大齐中心校、钱营中心校、大新庄中心校、岔河中心校

六、竞赛项目

1.小学女子组(10项): 100 米、200 米、400 米、800 米、1500 米、女 80 米栏(栏高 0.762 米, 栏距 7.5 米)、跳高、跳远、铅球(3 千克), 标枪(300 克)。

2.小学男子组(10项): 100 米、200 米、400 米、800 米、1500 米、男 100 米栏(栏高 0.84 米, 栏距 8 米)、跳高、跳远、铅球(4 千克), 标枪(300 克)。

3.初中女子组(13项): 100 米、200 米、400 米、800 米、1500 米、3000 米、100 米栏(栏高 0.762 米)、跳高、跳远、三级跳远、铅球(3 公斤)、铁饼(1 公斤)、标枪(500g)。

4.初中男子组(13项): 100 米、200 米、400 米、800 米、1500 米、5000 米、110 米栏(栏高 0.914 米)、跳高、跳远、三级跳远、铅球(5 公斤)、铁饼(1.5 公斤)、标枪(700g)。

5.高中女子组(14项): 100 米、200 米、400 米、800 米、1500 米、3000 米、100 米栏(栏高 0.84 米)、400 米栏(栏高 0.762 米)、跳高、跳远、三级跳远、铅球(4 公斤)、铁饼(1 公斤)、标枪(600g)。

6.高中男子组(14项): 100 米、200 米、400 米、800 米、1500 米、5000 米、110 米栏(栏高 1 米)、400 米栏、跳高、跳远、三级跳

远、铅球(6 公斤)、铁饼(1.75 公斤)、标枪(800g)。

七、参加办法

1.小学组、初中组参加人数为男、女各 6 人，普通高中组男、女各 8 人，普通高中、初中、小学组男、女每人限报 2 项，每项限报 2 人，每队报领队 1 人，指导教师 2 人。

2.运动员资格：学习努力、身体健康无隐疾，有田径训练基础的在籍生(休学期间不得参赛)。复课生不许报名参赛。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临时学籍的借读生可以参加比赛(以教育科掌握为准)。

3.参赛学生必须参保意外伤害险，报名时带相关参保证件。

4.报名时间：各单位将纸质报名表，务于 4 月 19 日上午 11 时前派专人报体卫艺科(阅山幼儿园三楼)，并办理准赛证，电子报名表按下发的表样一律微机打印，并发至邮箱：jyjldx@163.com，报名后不得更改。各参赛单位领队、教练员务于 4 月 26 日下午 15 时到丰南二中报告厅参加预备会。

八、竞赛办法

使用最新田径规则。

九、录取奖励

1.个人名次与计分，各组单项取前 8 名，按 9、7、6、5、4、3、2、1 记分，名次并列得分平均分配，第一名并列，则无第二名，得分为 $(9+7)/2$ ，以此类推，打破区中小学记录者另加 9 分。

2.团体名次与计分：设小学组、初中组、普通高中组团体总分，分别计男女得分之和(含破记录)，如积分相等，则按破记录或第一名多者列前，如再相等，则看第二，依次类推。

3.奖励：小学组、初中组团体奖励前 8 名，普通高中组奖励第一名；单项获冠军的运动员，其指导教师颁发优秀指导教师证书，获单项前 3 名的运动员发物质奖，破纪录奖分别奖励运动员 2000 元、指导教师人民币 3000 元。

十、其它

1.裁判员由教育局统一抽调。

2.运动员号码按规程规定，各单位要用布精心制作，号码醒目，参赛时一律佩戴胸前，无号码和纸制号码者一律不准参赛。

3.各组运动员持准赛证参赛。使用跑鞋的径赛项目必须使用塑胶跑鞋钉。

4.报名时普通高中凭入学登记表，小学、初中验学籍，参赛运动员带 1 寸正面照片 1 张，(提前贴在准赛证上)。小学各组参赛单位请注明参赛小学名称，年终星级评估以此相应加分。

5.各参赛单位(各乡镇以中心校为单位)准备 39 人的入场队伍，并加强运动员入场队伍的训练，要求服装统一、口号宏亮，齐步走通过主席台，任何单位不允许在主席台前停留。各单位随报名单一起报 1 份 200 字左右的解说词和口号词。

6.单项预赛人数不足8人，只进行决赛。

7.各单位用U盘按以下格式把运动员号码对照表随报名单报送教育局。

学校：

领队： 指导教师： 号段：030—041

030 王玲玲 031 侯 薇 032 董亚云 033 李 盼

034 薄爱玲 035 陶春利 036 岳玉春 037 熊立伟

038 侯振辉 039 马 超 040 李艳涛 041 唐 勤

8.本规程的解释权归教育局体卫艺科，未尽事宜另行通知。

附 2.

丰南区体育竞赛准赛证

姓名				照片
性别		年龄		
学号				
参加项目				
单位				